

唯識二十論一卷

力

世親菩薩造

大唐三藏法師玄奘奉 詔譯

安立大乘三界唯識以契經說三界唯心心意識了名之差別此中說心意兼心所唯遮外境不遣相應內識生時似外境現如有眩醫見髮蠅等此中都無少分實義即於此義有設難言頌曰

若識無實境則處時決定相續不決定作用不應成

論曰此說何義若離識實有色等外法色等識生不綠色等何因此識有處得生非一切處何故此處有時識起非一切時同一處時有多相續何不決定隨一識生如眩醫人見髮蠅等非無眩醫有此識生復有何因諸眩醫者所見髮等無髮等用夢中所得飲食刀杖毒藥衣等無飲等用尋香城等無城等用餘髮等物其用非無若實同無色等外境唯有內識似外境生定處定時不定相續有作用

物皆不應成非皆不成頌曰

處時定如夢身不定如鬼同見膿河等如夢損有用

論曰如夢意說如夢所見謂如夢中雖無實境而或有處見有村園男女等物非一切處即於是處或時見有彼村園等非一切時由此雖無離識實境而處時定非不得成說如鬼言顯如餓鬼河中膿滿故名膿河如說酥瓶其中酥滿謂如餓鬼同業異熟多身共集皆見膿河非於此中定唯一見等言顯亦或見糞等及見有情執持刀杖遮捍守護不令得食由此雖無離識實境而多相續不定義成又如夢中境雖無實而有損失精血等用由此雖無離識實境而有虛妄作用義成如是且依別別譬喻顯處定等四義得成復次頌曰

一切如地獄 同見獄卒等能為逼害事 故四義皆成

論曰應知此中一地獄喻顯處定等一切皆成如地獄言顯在地獄受逼害苦諸有情類謂地獄中雖無真實

唯識二十論 第三張 力

有情數攝獄卒等事而彼有情同業

異熟增上力故同處同時衆多相續皆共見有獄卒猶烏鐵山等物來至其所為逼害事由此雖無離識實境而處定等四義皆成何緣不許獄卒等類是實有情不應理故且此不應那落迦攝不受如彼所受苦故手相逼害應不可立彼那落迦此獄卒等形量力既等應不極相怖應自不能忍受鐵地炎熱猛焰恒燒然苦云何於彼能逼害他非那落迦不應生彼如何天上現有傍生地獄亦然有傍生鬼為獄卒等此救不然頌曰

如天上傍生地獄中不介所執傍生鬼不受彼苦故

論曰諸有傍生生天上者必有能感彼器樂業生彼定受器所生樂非獄卒等受地獄中器所生苦故不應許傍生鬼趣生那落迦若介應許彼那落迦業增上力生異大種起勝形顯量力差別於彼施設獄卒等名為生彼怖現種種動手足等差別作用如羖羊山乍離乍合剛鐵林刺或任或

唯識二十論 第三張 力

昂非事全無然不應理頌曰

若許由業力有異大種生起如是轉變於識何不許

論曰何緣不許識由業力如是轉變而執大種復次頌曰

業熏習餘處執餘處有果所熏識有果不許有何因

論曰執那落迦由自業力生差別大種起形等轉變彼業熏習理應許在

識相續中不在餘處有熏習識汝便不許有果轉變無熏習處翻執有果

此有何因有教為因謂若唯識似色等現无別色等佛不應說有色等處

此教非因有別意故頌曰依彼所化生世尊密意趣說有色等處

如化生有情論曰如佛說有化生有情彼但依心相續不斷能往後世密意趣說不說

實有化生有情說無有情我但有法因故說色等處契經亦依所化生

宜受彼教密意趣說非別實有依何密意說色等十頌曰

識從自種生似境相而轉為成內外處

唯識二十論 第四張 力

佛說彼為十

論曰此說何義似色現識從自種子緣合轉變差別而生佛依彼種及所

現色如次說為眼處色處如是乃至似觸現識從自種子緣合轉變差別

而生佛依彼種及所現觸如次說為身處觸處依斯密意說色等十此密

意說有何勝利頌曰依此教能入數取趣無我所執法無我復依餘教入

論曰依此所說十二處教受化者能入數取趣無我謂若了知從六二法有

六識轉都无見者乃至知者應受有情無我教者便能悟入有情无我復

依此餘說唯識教受化者能入所執法無我謂若了知唯識現似色等法

起此中都無色等相法應受諸法無我教者便能悟入諸法無我若知諸

法一切種無入法無我是則唯識亦畢竟無何所安立非知諸法一切種

无乃得名為入法無我然達愚夫遍計所執自性差別諸法无我如是乃

名入法無我非諸佛境離言法性亦

唯識二十論 第五張 力

都無故名法无我餘識所執此唯識性

其體亦無名法无我不余餘識所執境有則唯識理應不得成許諸餘識有實

境故由此道理說立唯識教普令悟入一切法無我非一切種撥有性故

復去何知佛依如是密意趣說有色等處非別實有色等外法為色等識

各別境耶頌曰以彼境非一亦非多極微又非和合等極微不成故

論曰此何所說謂若實有外色等處與色等識各別為境如是外境或應

是一如勝論者執有分色或應是多如執實有衆多極微各別為境或應

多極微和合及和集如執實有衆多極微皆共和和集為境且彼外境

理應非一有分色體異諸分色不可取故理亦非多極微各別不可取故

又理非和合或和集為境一實極微理不成故云何不成頌曰

極微與六合一應成六分若與六同處聚應如極微

論曰若一極微六方各與一極微合

唯識二十論 第六張 力

應成六分一處無容有餘處故一極微處若有六微應諸聚色如極微量展轉相望不過量故則應聚色亦不可見加濕彌羅國毗婆沙師言非諸極微有相合義无方分故離如前失但諸聚色有相合理有方分故此亦不然頌曰

極微既无合聚有合者誰或相合不成不由無方分

論曰今應詰彼所說理趣既異極微無別聚色極微無合聚合者誰若轉救言聚色展轉亦無合義則不應言極微無合無方分故聚有方分亦不許合故極微无合不由無方分是一實極微不成又許極微合與不合其過且余若許極微有分無分俱為大失所以者何頌曰

極微有方分理不應成一無應影障无聚不異無二

論曰以一極微六方分異多分為體云何成一若一極微無異方分日輪纔舉光照觸時六何餘邊得有影現以无餘分光所不及又執極微無方分

唯識二十論 第七張 力

者云何此彼展轉相障以無餘分他所不行可說此彼展轉相礙既不相導應諸極微展轉處同則諸色聚同一極微量過如前說云何不許影障屬聚不屬極微豈異極微許有聚色發影為障不尔若尔聚應无二謂若聚色不異極微影障成不屬聚色安布差別立為極微或立為聚俱非一實何用思擇極微聚為猶未能遮外色等相此復何相謂眼等境亦是青等實色等性應共審思此眼等境青等實性為一為多設尔何失二俱有過多過如前一亦非理頌曰

一應無次行俱時至未至及多有間事并難見細物

論曰若無隔別所有青等眼所行境執為一物應無漸次行大地理若下一足至一切故又應俱時於此於彼無至未至一物一時理不應有得未得故又一方處應不得有多為馬等有間隙事若處有一亦即有餘云何此彼可辯差別或二如何可於一處有至不至中間見空又亦應無小水至等

唯識二十論 第八張 力

難見細物彼與麤物同一處所量應等故若謂由相此彼差別即成別物不由餘義則定應許此差別物展轉分析成多極微已辯極微非一實物是則離識眼等色等若根若境皆不得成由此善成唯有識義諸法由量刊定有無一切量中現量為勝若無外境寧有此覺我今現證如是境耶此證不成頌曰

現覺如夢等已起現覺時見及境已無寧許有現量

論曰如夢等時雖無外境而亦得有如是現覺餘時現覺應知亦尔故彼引此為證不成又若尔時有此現覺我今現證如是色等尔時於境能見已無要在意識能分別故時眼等識必已謝故剎那論者有此覺時色等現境亦皆已滅如何此時許有現量要曾現受意識能憶是故決定有曾受境見此境者許為現量由斯外境實有義成如是要由先受後憶證有外境理亦不成何以故頌曰

如說似境識從此生憶念

唯識二十論 第九張 力

論曰如前所說雖无外境而眼識等似外境現從此後位与念相應分別意識似前境現即說此為憶曾所受故以後憶證先所見實有外境其理不成若如夢中雖無實境而識得起覺時亦然如世自知夢境非有覺時既介何不自知既不自知覺境非有寧如夢識實境皆無此亦非證頌曰未覺不能知夢所見非有

論曰如未覺位不知夢境非外實有覺時乃知如是世間虛妄分別串習惛熟如在夢中諸有所見皆非實有未得真覺不能自知若時得彼出世對治無分別智乃名真覺此後所得世間淨智現在前位如實了知彼境非實其義平等若諸有情由自相續轉變差別似境識起不由外境為所緣生彼諸有情近善惡友聞正邪法二識決定既無友教此云何成非不得成頌曰

展轉增上力二識成決定

論曰以諸有情自他相續諸識展轉為增上緣隨其所應二識決定謂餘

唯識二十論 第十張力

相續識差別故今餘相續差別識生各成決定不由外境若如夢中境雖无實而識得起覺識亦然何緣夢覺造善惡行受非受果當受不同頌曰心由睡眠壞夢覺果不同

論曰在夢位心由睡眠壞勢力羸劣覺心不介故所造行當受異熟勝劣不同非由外境若唯有識無身語等羊等云何為他所殺若羊等死不由他害屠者云何得殺生罪頌曰

由他識轉變有殺害事業如鬼等意力令他失念等

論曰如由鬼等意念勢力令他有情失念得夢或者魅等變異事成鬼神通者意念勢力令他夢中見種種事如大迦多衍那意願勢力令娑刺摩王等夢見異事又如阿練若仙人意憤勢力令吠摩質坦利王夢見異事如是由他識轉變故令他違害命根事起應知死者謂眾同分由識變異相續斷滅復次頌曰

彈陀迦等空云何由仙忿意罰為大罪此復云何成

唯識二十論 第十張力

論曰若不許由他識轉變增上力故他有情死去何世尊為成意罰是大罪故返問長者耶波離言汝頗曾聞何因緣故彈陀迦林未證伽林羯陵伽林皆空閑寂長者白佛言高峇摩我聞由仙意憤恚故若執神鬼敬重仙人知嫌為殺彼有情類不但由仙意憤恚者云何引彼成立意罰為大罪性過於身語由此應知但由仙忿彼有情死理善成立若唯有識諸他心智知他心不設介何失若不能知何謂他心智若能知者唯識應不成雖知他心然不如實頌曰

他心智云何知境不如實如知自心智不知如佛境

論曰諸他心智云何於境不如實知如自心智此自心智云何於境不如實知由無知故二智於境各由無知所覆蔽故不知如佛淨智所行不可言境此二於境不如實知由似外境虛妄顯現故所取能取分別未斷故唯識理趣無邊決擇品類差別難度甚深非佛誰能具廣決擇頌曰

唯識二十論 第十張力

我已隨自能略成唯識義此中一切種  
難思佛所行

論曰唯識理趣品類無邊我隨自能  
已略成立餘一切種非所思議超諸  
尋思所行境故如是理趣唯佛所行  
諸佛世尊於一切境及一切種智無  
尋故

### 唯識二十論一卷

丹藏此論有後序三十餘行沙門  
靖邁製者今檢之彼乃慈恩述記  
之後序耳非為論本所制故今不取

癸卯歲高麗國大藏都監奉

勅雕造

唯識二十論 第十三張力

### 唯識二十論一卷 校勘記

- 一 底本，麗藏本。
- 一 六四三頁上一行經名「一卷」，**南**、**徑**、**清**無。
- 一 六四三頁上三行譯者，**資**、**碩**、**普**、**南**作「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徑**、**清**作「唐三藏法師玄奘奉詔譯」。
- 一 六四三頁上一七行「因諸」，**碩**、**普**作「諸因」。
- 一 六四三頁上一八行「等用」，**碩**、**普**、**南**、**徑**、**清**作「用等」。
- 一 六四三頁下二二行首字「攸」，諸本（不含**石**，下同。）作「彼」。
- 一 六四四頁上五行「大種復次」，**碩**、**普**作「大復次種」。
- 一 六四五頁中八行「為聚」，諸本作「色聚」。
- 一 六四六頁上八行「如夢」，諸本作「知夢」。
- 一 六四六頁上二一行「展轉增上力

二識成決定」，**碩**、**普**、**南**作「定展  
轉增上力二識成決」。

- 一 六四六頁中一行「令餘」，**資**、**碩**、**普**、**南**作「於餘」。
- 一 六四七頁上五行第五字「境」，**徑**作「境及一切種智無礙故」。
- 一 六四七頁上六行第九字至七行第二字「及……故」，**徑**無。
- 一 六四七頁上末行「一卷」，諸本無。